|  |  |
| --- | --- |
| 1-1  | **司 法 院 新 聞 稿**發稿日期：109年10月16日 發稿單位：少年及家事廳 連 絡 人：廳長 謝靜慧 連絡電話：02-23618577#600編號：109-119 0926137401 |

**積極推動優化友善兒少出庭環境與措施，司法院舉辦公聽會聆聽各界意見**

為提升友善兒少出庭應訊的環境與措施，司法院於10月15日下午在三樓大禮堂舉辦「優化友善兒少出庭環境與措施」公聽會，司法院許宗力院長親臨致詞，感謝與會的司法院人權與兒少保護及性別友善委員會賴芳玉委員、引言人賴月蜜教授、中華民國律師、社會工作師、諮商心理師等各公會全國聯合會、兒少代表、長期陪伴兒少的NGO團體，關注此議題，並表示相關法令規定及法院提供的對應措施，有持續檢討必要，以符合兒童權利公約建構的兒少基本權利保障及最佳利益原則。主持人林輝煌秘書長說明司法院及所屬法院現有作為，包括檢視相關法規、辦理研習、避免通知兒少出庭、得視出庭兒少需要，提供專業人士在場協助、陪同、隔離訊問、遠距視訊審理、安全通道等，保障其表意權、維護出庭安全及隱私之措施。賴教授引言時，從國內外研究、個人經驗及觀察，分享兒少出庭可能面對之壓力與解方；少年及家事廳則說明現在司法院努力方向，同時提出完整書面資料供與會人員協助檢視及建議。

NGO團體及各公會代表，從陪伴兒少出庭經驗，分享兒少與案件當事人在相同空間等候開庭的顧慮、在法庭上可能面臨的忠誠困境與表示真實意見的疑慮。提出如事前的身心評估及提供社工或專業輔導；庭後返家的安全保障與情緒照顧，應擴及兒少之家庭成員；從兒童心理角度設計讓兒少放鬆的法庭空間；友善服務需於開庭前、中、後非斷點式的完整服務；增加因應兒少出庭的專業課程；提供適合兒少的素材減少兒少出庭壓力；在法庭上聽取社工意見的機會；避免兒少個人資訊被公開；隱私影像需要特別遮隱處理避免公開於法庭螢幕播放；可控制情境的遠距視訊模式；兒少保密措施於各審級均應有一致性等建議。兒少代表們則分別提出應該從失敗案例找出現行機制的問題；各地友善兒少出庭的設備與措施應該一致、不應出現城鄉差異；兒少出庭告知及詢問書應讓兒少事前瞭解內容意義及填寫的效果等意見。各法院及司法院各廳代表分別從現有法規規定的一般性案件審理流程、開庭服制與法庭硬體結構安排，可能造成兒少出庭壓力等課題，提出討論。意見交流熱烈，欲罷不能，司法院將參考與會人員寶貴建言，研議推動優化之作為，使兒少出庭的環境與措施更加友善，更符合出庭兒少的最佳利益及需求。